

順德聯誼總會李金小學  
屯門馬術學校暑期活動取錄通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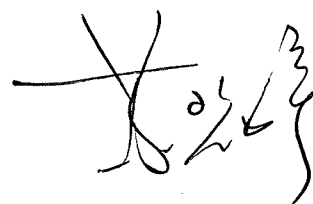
A401-A704-17  
2018年6月8日

敬啟者：

貴子弟已獲取錄參加7月17日(星期二)的屯門馬術學校暑期活動，請家長於6月12日(星期二)或以前填覆電子通告回條及把已填妥由香港賽馬會公眾馬術學校發出的《免責及彌償》交給班主任處理。請囑咐子女依時出席參觀活動。詳情請參閱 A398-A704-17 暑期活動通告--第6項暑期參觀活動。

此致

\_\_\_\_\_班\_\_\_\_\_家長台鑒



校 長： 蘇 碧 婷

負責老師：學校發展 / 學生活動 / 梁淑儀主任



免責及彌償 (未滿十八歲參加者的父母 / 監護人)

騎馬涉及風險與危險，參與騎馬活動可能導致個人財物損失、疾病、身體受傷或死亡。此等風險與危險可能在可預見或不可預見的情況下發生。香港賽馬會強烈建議，參與騎馬活動之人士投保保險以保障個人財物損失、疾病、身體受傷或死亡的風險。

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_\_\_\_\_謹擬參加由香港賽馬會協辦及 / 或提供的  
(參加者姓名)

騎馬活動。鑒於香港賽馬會向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提供設施，讓他 / 她得以在其公眾騎術學校內，或在與公眾騎術學校有關連的活動中參與騎馬，本人謹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子女 / 受監護人確認及同意下列各項：

1. 本人明白騎馬涉及風險與危險，並且知悉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參與騎馬活動可能導致個人財物損失、疾病、身體受傷或死亡。此等風險與危險可能由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或其他參加者引致，或因意外、自然力量或其他緣故而產生。此等風險與危險可能在可預見或不可預見的情況下發生。本人謹在知情和自願情況下，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接受及承擔此等風險與危險，以及個人財物損失、疾病、身體受傷或死亡的風險。
2. 本人明白，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的身體狀況和健康均須良好方可參與騎馬活動。本人謹此確證，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的身體狀況和健康均屬良好。本人同時確證，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沒有已知的身體殘障或健康毛病以致他 / 她參與騎馬活動時可能產生風險或危險。
3. 本人授權香港賽馬會隨時要求本人提供由註冊醫生簽發的近期健康證明書，以確證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適宜參與騎馬活動。本人確知及明白，此等要求是為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和其他人士的安全而提出，而非關乎任何其他理由。
4. 假如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在香港賽馬會範圍內或使用其設施參與騎馬活動，因而或為此關係導致本人、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或其他人士於其間招致或遭受不論任何性質的身體損傷、損害、損失、法律責任、費用、徵費、申索或索求，本人謹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以及我們各自的個人代表、遺囑執行人、遺產管理人、繼承人、繼任人及受讓人，對香港賽馬會及其僱員、會員、董事、幹事、總監、夥伴、導師、志願工作者與代理人所須承擔的任何及全部損失、法律責任、損害賠償、義務、申索或索求，予以免除、補償和豁免，不論其為任何性質亦然。

本人確證已閱悉及明白上列條款，本人謹此簽署表示同意該等條款。

由以下人士簽署、蓋章及交回

\_\_\_\_\_  
父母 / 監護人簽署

\_\_\_\_\_  
日期

父母 / 監護人姓名：

香港身分證號碼：

--	--	--	--	--	--	--	--

 - 

--	--	--	--	--	--	--	--	--

 X | X | X | ( | X | )

在向本會提供本表格內的個人資料之前，請先細閱有關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通告，當中已述明限制本會使用有關資料的規定。該通告可見於交表櫃台和 / 或

[http://www.hkjc.com/chinese/corporate/corp\\_privacy.asp](http://www.hkjc.com/chinese/corporate/corp_privacy.asp)



# 香港馬術總會

HONG KONG EQUESTRIAN FEDERATION

## 免責及彌償 (未滿十八歲參加者的父母 / 監護人)

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 \_\_\_\_\_ 謹擬參加由香港馬術總會協辦 (參加者姓名) 及 / 或提供的騎馬活動。鑒於香港馬術總會向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提供設施, 讓他 / 她得以在香港賽馬會公眾騎術學校及其他夥伴騎術學校內, 或在與騎術學校有關連的活動中參與騎馬, 本人謹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子女 / 受監護人確認及同意下列各項:

1. 本人明白騎馬涉及風險與危險, 並且知悉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參與騎馬活動可能導致個人財物損失、疾病、身體受傷或死亡。此等風險與危險可能由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或其他參加者引致, 或因意外、自然力量或其他緣故而產生。此等風險與危險可能在可預見或不可預見的情況下發生。本人謹在知情和自願情況下, 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接受及承擔此等風險與危險, 以及個人財物損失、疾病、身體受傷或死亡的風險。
2. 本人授權香港馬術總會隨時要求本人提供由註冊醫生簽發的近期健康證明書, 以確證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適宜參與騎馬活動。本人確知及明白, 此等要求是為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和其他人士的安全而提出, 而非關乎任何其他理由。
3. 假如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在香港馬術總會範圍內或使用其設施參與騎馬活動, 因而或為此關係導致本人、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或其他人士於其間招致或遭受不論任何性質的身體損傷、損害、損失、法律責任、費用、徵費、申索或索求, 本人謹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的子女 / 受監護人以及我們各自的個人代表、遺囑執行人、遺產管理人、繼承人、繼任人及受讓人, 對香港馬術總會及其僱員、會員、董事、幹事、總監、夥伴、導師、志願工作者與代理人所須承擔的任何及全部損失、法律責任、損害賠償、義務、申索或索求, 予以免除、補償和豁免, 不論其為任何性質亦然。

本人確證已閱悉及明白上列條款, 本人謹此簽署表示同意該等條款。

由以下人士簽署、蓋章及交回

簽署

日期

姓名:

香港身分證號碼:

(2010 年10 月修訂)